

政府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货物类)

项目名称：南昌大学超高温材料大型系列研究平台-电子束焊接产线-检测与计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XTC2020080524

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中国·南昌

目 录

第一章 谈判邀请	2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5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
二、 说明.....	8
三、 谈判文件	8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	12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14
六、 谈判.....	14
七、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17
八、 成交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17
九、 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	17
十、 询问和质疑.....	18
十一、 采购代理服务费.....	19
十二、 附则.....	19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0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25
1. 谈判响应书.....	26
2. 报价表.....	27
3. 分项报价表.....	28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30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31
6. 其他证明资料.....	32
7.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证明材料.....	34
8. 技术文件.....	39
9. 资格证明文件.....	40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46
一、 采购需求一览表.....	47
二、 采购要求.....	47

第一章 谈判邀请

项目概况

本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310 室获取谈判文件；或登录精彩纵横电子交易平台网站（网址：<http://www.jczh100.com>）获取谈判文件及其它资料。并于 2020 年 11 月 13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南昌大学超高温材料大型系列研究平台-电子束焊接产线-检测与计算设备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JXTC2020080524

政府采购计划编号：赣购 2020J000385086

预算金额：115 万元人民币

采购需求：

采购条目编号	采购条目名称	数量	单位	采购预算 (人民币)
赣购 2020J000385086	超高温材料大型系列研究平台-电子束焊接产线-检测与计算设备（徐一）	1	批	115 万元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不接受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

采购活动。

3. 供应商被“信用中国”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被“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不得参与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

4.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的，必须提供《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5.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1）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2）所投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1)、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2)、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3)不是供应商制造的，供应商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制造商出具的有效授权书。

三、获取谈判文件

时间：2020 年 11 月 6 日至 2020 年 11 月 11 日，每天(法定节假日、休息日除外) 8:30~12:00, 14:00~17:30 时(北京时间)；

地点：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3 楼 310 室政府采购部购买谈判文件；

方式：线下文件获取方式和线上文件获取方式任选其一，线上文件获取方式详见“其他补充事宜”。

售价：本谈判文件每份 2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地点

截止时间：2020 年 11 月 13 日 9 点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省政府大院北二路 92 号（咨询大厦）216 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潜在供应商须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jxsggzy.cn/web/>）注册并办理江西省 CA 数字证书和电子签章。具体要求详见“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www.ccgp-jiangxi.gov.cn/web/>）。如未办理，导致项目无法正常进行的后果自行承担；

2、线上文件获取方式：登录精彩纵横电子交易平台网站(网址：<http://www.jczh100.com>)，注册登记并通过审核后，在网上缴费并获取谈判文件及其它资料。（如已注册过，则

直接网上缴费并下载即可)。

- 1) 具体注册事宜可登陆精彩纵横电子交易平台网站 (<http://www.jczh100.com>) 查看“CA 数字证书办理须知”，具体资料清单及办理地点见须知；
- 2) 相关问题也可拨打咨询电话：400-8566-100（注册咨询电话）；
- 3) 建议使用微软的 ie8 及以上版本浏览器，不要使用第三方浏览器；如果遇到无法网上支付问题，请注意浏览器提示，注意启用银行控件。

3、本项目采购国内产品，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南昌大学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学府大道 999 号

联系方式：涂老师 0791-83969364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省政府大院北二路 92 号（咨询大厦）

电子函件：jzmc@jxzxtz.com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魏辉晖

电 话：0791-8627038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号	内 容
1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	2.1	采购人名称：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	2.2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4	3.2.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5	8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6	9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和采购货物需满足的要求及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7	15	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金额：人民币 20000 元； 本项目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交纳（详见格式 9-8 谈判保证金凭证）。提交谈判保证金的截止时间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 谈判保证金银行账户信息： 户名：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信银行南昌分行营业部 账号：3115710014734189481
8	16	谈判有效期：自谈判之日起 <u>90</u> 天
9	17	响应文件的份数：正本 1 份、副本 3 份、U 盘 1 份（须包含加盖公章的 响应文件的 PDF 版本 1 份 ）。 注：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胶装成册。
10	19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谈判时间：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谈判地点：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11	27	<p>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及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参加评审、获得成交供应商推荐资格的认定：</p>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文件无效。</p>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全部核心产品均为相同品牌产品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为：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1)。</p> <p>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p>
12	28	<p>确定成交供应商：</p> <p>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p> <p>注：（1）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p>（2）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p> <p>（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p> <p>（4）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的价格扣除。<i>(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i></p> <p>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i>(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i></p> <p>对产品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p>

		产品范围的除外)、环境标志产品给予优先采购。		
13	31	31.1 履约保证金金额： 合同总价的 5%		
14	35	采购代理服务费：向成交供应商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收取，收费标准如下表所列： $\text{收费标准} = \text{成交金额} \times \text{收费费率} + \text{速算增加数}$		
		成交金额（万元）	收费费率	速算增加数（万元）
		100 以下	1.5%	0
		100-500	1.1%	0.4

二、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谈判文件仅适用于本“谈判邀请”中所述货物和有关服务的采购。

2. 定义

2.1 采购人：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2 采购代理机构：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第一章 谈判邀请”中采购内容的法人、其它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合格供应商

3.1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2 联合体参加谈判

3.2.1 是否接受联合体参加谈判：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3.2.2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可以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以联合体形式进行政府采购的，并应当提交联合协议，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文件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3.2.3 以联合体参加谈判的，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3.2.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它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将导致其响应无效。*（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4. 谈判费用

4.1 不论谈判的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 供应商代表

5.1 指全权代表供应商参加谈判活动并签署响应文件的人。如果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详见“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9-6”）

三、谈判文件

6. 谈判文件构成

6.1 要求提供的货物和有关服务、谈判过程和合同条款在谈判文件中均有说明。谈判文件共五章，各章的内容如下

第一章 谈判邀请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6.2 除非有特殊要求，谈判文件不单独提供谈判货物使用地的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被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7.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7.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的任何时候，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7.2 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3 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7.3 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向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

8.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8.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8.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8.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8.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8.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8.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7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8.8 谈判保证金凭证

8.9 联合体协议 *(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8.10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9.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和采购的货物需满足的要求及供应商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9.1 中小企业参加谈判

9.1.1 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2）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

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9.1.2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9.1.3 中小企业参加谈判时，必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1”)。

9.1.4 中小企业参加谈判时，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货物的，必须提供货物制造企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1”)。

9.2 监狱企业参加谈判

9.2.1 监狱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9.2.2 监狱企业参加谈判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2”)

9.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谈判

9.3.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 (1) 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 (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 (含 10 人)；
- (2) 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 (含一年) 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 (3) 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 (4) 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 (5) 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 (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 (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9.3.2 前款所称残疾人是指法定劳动年龄内，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军人证(1 至 8 级)》的自然人，包括具有劳动条件和劳动意愿的精神残疾人。在职职工人数是指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建立劳动关系并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或者服务协议的雇员人数。

9.3.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谈判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1)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详见“第四章响应文件格式 7-3”），并对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
- (2) 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9.4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参加谈判

- 9.4.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 9.4.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 9.4.3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zcfg/mof/>)发布的最新一期为准。
- 9.4.4 对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范围的给予优先或强制采购。
- 9.4.5 如属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需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在清单页的复印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复印件。
- 9.4.6 对于同时列入政府采购《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应当优先于只列入其中一个清单的产品。
- 9.4.7 谈判文件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9.5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参加谈判享受的政策

- 9.5.1 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6%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 9.5.2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 9.5.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等政府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 9.5.4 鼓励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活动。联合协议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 30% 以上的，可给予联合体 2% 的价格扣除。*(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组成联合体的大中型企业和其他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与小型、微型企业之间不得存在投资关系。*(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四、 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提示

10.1 谈判文件中，注明采购国内产品的，不允许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提供进口产品参与采购活动的，被视为无效响应文件。*(与详细清单中的一致)*

10.2 谈判文件中注明进口产品的，有符合条件的国产产品可以参与采购活动。

10.3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和资料。

10.4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

10.5 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11. 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响应文件中所使用的计量单位，除谈判文件中有特殊要求外，均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2. 响应文件的构成

12.1 响应文件应由下列部分构成

- (1) 谈判响应书
- (2) 报价表
- (3) 分项报价表
-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 (6) 其他证明资料
- (7)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 (8) 技术文件
- (9)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12.2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胶装成册，并编写目录及页码。

13. 证明货物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文件

13.1 供应商应提交其货物和有关服务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证明，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3.2 货物和有关服务与谈判文件的要求相一致的证明，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包括：

- 1) 货物主要技术指标和性能的详细说明。
- 2) 对照谈判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和有关服务已对谈判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

了实质性响应，或申明与技术规格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于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供应商必须提供所供设备的具体参数。

3) 商务条款的偏差和例外。

14. 谈判报价

14.1 谈判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报价内容包含谈判文件规定的货物，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技术服务，运至最终目的地的运费和保险费等相关费用。

14.2 供应商要按报价表（统一格式）和分项报价表（统一格式）的内容填写产品单价、总价及其他事项。

14.3 供应商如需用外汇购入某些货物，须折合人民币(包含进口环节税)计入总报价中。

15. 谈判保证金

15.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向采购代理机构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5.2 任何未按“供应商须知”第 15.1 条要求提交谈判保证金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5.3 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5.4 未成交供应商的谈判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退还。

15.5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保证金不予退还

- (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撤回响应文件的；
- (2)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 (3) 除因不可抗力或谈判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 (4) 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5)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缴付采购代理服务费；
- (6) 成交供应商未按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如有）；
- (7)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16. 谈判有效期

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不少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保持有效。谈判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17. 响应文件的签署及规定

17.1 供应商应准备一份响应文件正本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每套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7.2 响应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并按谈判文件的要求签字、签章。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

响应文件正、副本均需胶装成册。

17.3 响应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必须由响应文件签字人签字或盖章。

17.4 响应文件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17.5 电报、电传、传真形式的响应文件概不接受。

五、 响应文件的递交

18. 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8.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副本分开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中，且在信封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

18.2 为方便谈判，供应商应将报价表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报价表”字样。谈判保证金凭据复印件须装订在响应文件中。

18.3 封口处有谈判全权代表的签字或单位公章。封皮上注明谈判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供应商名称、地址、邮政编码、电话、联系人，并注明“谈判时启封”字样。

18.4 如果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概不负责。

19. 谈判截止时间

供应商必须在“第一章 谈判邀请”规定的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

20. 迟交的响应文件

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21. 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或撤回

21.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1.2 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至谈判有效期期满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否则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谈判保证金。

六、 谈判

22. 谈判组织

采购代理机构在“第一章 谈判邀请”中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谈判活动。参加谈判的代表应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

23. 谈判小组

在相关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评审专家，依法成立谈判小组。评审工作由谈判小组负责。

24. 谈判程序

24.1 响应供应商在有关人员的监督下，在谈判现场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并签字确认，确认无误后供应商离开谈判地点。代理机构拆封响应文件。

24.2 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进行初审，并确定谈判内容。谈判响应文件的初审分为

- (1) 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谈判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的规定，对响应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以确定供应商是否具备参加谈判资格。
- (2) 谈判期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到供应商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查询到供应商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处罚期限尚未届满的）的，其**响应无效**；查询的记录随谈判文件存档。
- (3) 符合性检查。依据谈判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谈判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

24.3 初审出现下列情况者，响应文件被视为无效

- 1) 未提交谈判响应书；
- 2) 未提交报价表；
- 3) 未提供谈判保证金或金额不足，谈判保证金形式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 4) 未按谈判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9”的规定提供资格、资信证明文件的；
- 5) 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签章的，或签字（签章）人无法定代表人有效委托的；
- 6) 谈判文件规定为国产产品，提供进口产品参加谈判的。
- 7) 谈判有效期响应不足的；
- 8) 技术文件技术规格中的响应与事实不符或虚假响应的；
- 9) 超过了采购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 10)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24.4 谈判

按照递交响应文件时间的顺序，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就符合采购需求、质量和服务等进行谈判，并了解其报价组成情况。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24.5 谈判文件修正

- (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 (2) 对谈判文件做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 (3) 供应商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 (4) 谈判小组就修正后的响应文件与响应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谈判内容作记录，谈判小组召集人和响应供应商在记录上签字确认。谈判小组可以根据情况进行三轮谈判。第三轮谈判为最终的谈判。

24.6 最后报价

- (1) 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 (2)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 (3) 最后报价如未作分项报价的，其分项报价则按总报价的降价比例计算。
- (4) 若没有对谈判文件服务要求、商务作实质性修改或对服务要求、商务作了实质性修改，但没有提高采购要求，最后报价(含分项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 (5)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或最后报价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视为无效响应**。
- (6)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退还退出谈判的供应商的保证金。

25. 与谈判小组的接触

25.1 除按本须知“第 24 条”规定外，从谈判之日起至授予合同期间，供应商不得就其谈判有关事项与谈判小组私下接触。

25.2 供应商试图对谈判小组的评审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6. 终止谈判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终止谈判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谈判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七、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成交供应商

27. 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方法

27.1 谈判小组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27.2 享受落实政府采购政策的供应商，最后报价用按规定比例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7.3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本项目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响应文件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为相同品牌产品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核心产品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7.4 最终报价相同的，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金额占报价比例（简称“比例”）由高到低顺序排列；最终报价及比例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随机抽取确定排序。

28. 确定成交供应商

28.1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成交结果公告、成交通知书

29.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在江西省公共资源交易网（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jxzbw/>）和江西省政府采购网（网址：<http://ggzy.jiangxi.gov.cn/jxzbw/zfcg/>）上公告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30. 成交通知书

30.1 采购代理机构公告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通知所有未成交的供应商。

30.2 成交通知书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九、履约保证金、签订合同

31. 履约保证金

31.1 成交供应商在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之前，应向采购人提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按采购人的要求汇入采购人指定账户。

31.2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因成交供应商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使采购人蒙受的损失。

31.3 如果成交供应商没有按本须知“第 31.1 条”规定执行，被视为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按本须知“第 32.4 条”规定执行。

32. 签订合同

32.1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否则按拒绝签订合同处

理。

32.2 谈判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32.3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供应商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32.4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本须知“第 28 条”规定的原则确定下一个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并不予退还其交纳的谈判保证金，同时上报省财政监管部门依法处理。

十、询问和质疑

33.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4. 质疑

34.1 供应商认为谈判文件、谈判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1) 对可以质疑的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谈判文件之日或者谈判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2) 对谈判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谈判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

34.2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4.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4.4 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谈判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34.5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格式参照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下载专区的《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四）事实依据；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六)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对不在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购买的谈判文件质疑的，须同时提供下载谈判文件的凭证。

34.6 质疑函接收方式

34.6.1 对谈判文件质疑

接收部门：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政府采购部

联系电话：0791-86270385

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省政府大院北二路 92 号咨询大厦 310 室

邮编：330046

34.6.2 对谈判过程、成交结果质疑

接收部门：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总师办质疑室

联系电话：0791-86274941

通讯地址：江西省南昌市东湖区省政府大院北二路 92 号咨询大厦 402 室

邮编：330046

十一、采购代理服务费

35. 采购代理服务费

35.1 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须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收费标准，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35.2 采购代理服务费采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35.3 成交供应商如未按本须知“第 35.1 条”规定办理，采购代理机构将按本须知“第 15.5 条”规定不予退还其谈判保证金。

十二、附则

36. 解释权

本谈判文件是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政府采购管理有关规定编制，解释权属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第三章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南昌大学（项目申请单位+项目名称）货物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采购编号：（省教育厅批复的采购编号，数量较多可简写，如赣购 2015B88801-08）

1

注：1、适用于合同金额 5 万元（含）以上货物类采购合同。

2、本合同范本为规范性条款，一般不得修改和删减，建议项目申请单位与供应商具体协商确定的内容已在括号中注明，项目申请单位及供应商也可根据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和实际情况，依法依规在合同范本每章节后增加相关合同条款。

买方：南昌大学（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周创兵

组织机构代码：49101555-6

卖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组织机构代码：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购买乙方货物相关事宜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供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合同标的

合同标的的具体内容及技术要求详见本合同附件，甲乙双方签章确认。

第二条 合同标的及质量

2.1 交付货物的质量应符合产品制造厂商有关技术手册、产品说明书的标准；应符合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规定要求，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规定的应不低于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

2.2 乙方保证提供给甲方的货物是产品原生产厂商制造的，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甲方在采购时提出的需求。

2.3 乙方提供货物采用厂商出厂包装，并且符合该货物的包装运输要求，包括在包装（箱）

外侧面按运输规定或安全要求进行运输注意事项标记，标注好货物的收件人信息。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保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

2.4 每件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包装（箱）在甲方验收前不得拆封。

第三条 合同价款

3.1 本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____元整（¥_____）。合同总价与中标（成交）总价应一致；若不一致，以低价为准。

3.2 上述合同总价已包括乙方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出售合同项目的一切费用，包括合同货物及其税收、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调试、验收、售后服务及对应的技术资料等费用。

第四条 送货收货

4.1 乙方应在签订本合同之日起__个工作日内（此处甲方也可根据实际需求具体到某年某月之前），将合同附件所列全部货物以及随附单证和技术资料等送达至（此处由甲方填写详细送货地点），以甲方出具的收货证明上的日期为最终交货日期。

第五条 货物验收

5.1 合同货物在乙方送达、安装、调试完毕五日内，由甲方按照合同货物参数及技术要求进行质量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对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按约定进行更换，否则，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5.2 对已验收的货物，甲方如发现存在潜在的质量问题，应书面形式在质量保证期内向乙方提出异议，乙方应当在收到异议后的十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十日内不书面答复的视为乙方同意甲方异议）。经确认存在质量问题且属于原厂家更换范畴的，乙方应及时给予免费更换，并由甲方重新组织验收。

5.3 货物数量和质量均符合本合同约定，由甲方和乙方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但该报告不能免除乙方对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或质量问题应承担的责任。全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后，货物的风险转移到甲方，此前货物灭失、损坏等风险由乙方承担。

第六条 费用结算

6.1 合同签订前，乙方应以银行转账方式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5%）的履约保证金，货物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乙方支付的质量保证金。

6.2 货物验收合格，并安装调试完毕之后，采购人于__个工作日（正常财务工作日）内向中标人应支付百分之____）合同款项。采购人付款前，中标人应须开具合法、等额的发票，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付款并无需承担违约责任。（具体付款方式，应按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谈判响

应文件规定的内容填写,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议确定。)

6.3 乙方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 经收货验收发现货物不符合本合同要求的,或验收不合格且未如约更换的,或在质保期内经双方确认存在质量问题且在原厂家更换范围的而未如约更换的,视为乙方未交货,乙方交付符合要求的货物之日确定为乙方实际交货日,同时按照逾期交货处理。

7.2 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千分之六(6%)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交货十五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应赔偿甲方的全部损失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三十(3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受全部损失的,乙方必须按甲方所受的实际损失进行赔偿。

7.3 甲方无故逾期支付货款,每逾期一日,应按合同总价款的万分之五(0.5%)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总额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十五(15%)。

第八条 权利保证

8.1 乙方保证提供的货物不存在对任何第三方的侵权(包括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以及专营权等),若发生侵权事件,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经济及法律责任,同时按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三十(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以赔偿甲方因此所受到的损失。

第九条 售后服务

9.1 自货物验收合格之日起,乙方对所供货物提供36个月的质保期,(具体根据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确定填写,谈判采购文件、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无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议确定,贵重设备或进口货物质保期一般应在两年以上,其他货物质保期一般应在一年以上)。因货物质量原因导致修理或更换部分的质保期从完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9.2 在初始运行阶段,根据甲方要求,乙方负责对甲方指定的人员在甲方处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合同货物的操作技能、工作原理、日常维护、故障检修和安全事项等。

9.3 质保期内,乙方所提供的维修及技术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含运输、关税、材料、人工、差旅等费用及乙方在质保期内免费为设备更换备品备件)。

9.4 质保期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终身维修及服务,其费用按不高于材料成本价和历次服务费的标准执行,否则甲方有权按自己核定的价格向乙方付款。

9.5 质保期内或质保期结束后,如货物出现故障,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两小时内须做出响应,二十四小时(此处由甲乙双方商议,供应商技术人员在外地的可延长至四十八小时)内免费给予技术支持或到达现场维修排除故障。如乙方未在规定时间内排除故障或更换问题货物,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或自行修理,相关费用由乙方支付。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生效后，发生甲乙双方无法预见、无法预防、无法避免和无法控制的事件，致使无法履行或不能按约定履行合同。主要包括台风、冰雹、地震、海啸、洪水、火山爆发、山体滑坡、政府征收、政府征用、战争、武装冲突、罢工、骚乱、暴动等情形。

10.2 发生不可抗力一方应立即书面通知对方，并在十五日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双方应协商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并尽努力减轻不可抗力产生的后果。

10.3 如果不可抗力事件的影响持续时间达二十日或以上时，双方应根据该事件对本合同履行影响程度协商对本合同的修改或终止。如在一方发出协商书面通知之日起七日内双方无法就此达成一致，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本合同而无需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一条 保密条款（此条由甲乙双方商议，可根据采购项目性质和特点酌情选择保留或删除）

11.1 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直至合同终止后三年内，若事先未得到对方的书面认可，甲、乙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方式透露双方签订本合同的事实、本合同内容以及在双方履行本合同过程中得到的对方的各种信息。

11.2 甲、乙任何一方违反保密约定，故意、过错或过失泄密的，除应立即采取措施停止泄密行为，减少泄密造成的损失外，还应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违约金不足以弥补另一方所受全部损失的，泄密方还应按受害方实际损失予以赔偿。

第十二条 其他约定

12.1 本合同的订立、有效性、解释、履行、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争议，甲乙双方应在不违背本合同的原则下协商解决。如无法协商解决，应向甲方住所地法院提起诉讼解决。

12.2 本合同所称之损失包括实际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诉讼或仲裁以及合理的调查费、交通费、差旅费、律师费等相关费用。

12.3 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后以书面形式记录并作为本合同的附件。合同附件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本合同由双方当事人协商确认，不构成甲方的任何格式合同。乙方已阅读合同所有条款，对合同条款的含义及相应的法律后果已全部认知，完全出于真实意图签署本合同。

12.5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合同一式捌份，甲方执伍份，乙方执贰（此处也可由乙方提出具体份数）份，代理机构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 方(盖章):

乙 方(盖章):

采购项目申请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帐 号: 36001050490052500256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南昌前湖分理处 开户银行:

(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出具委托代理书并作为合同附件)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帐 号:

签约地点: 江西省南昌市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此处由甲方签字时填写)

第四章 响应文件格式

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单位（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1. 谈判响应书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为 (项目名称) 项目谈判采购货物及有关服务的谈判邀请 (项目编号)，签字代表 (姓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我方 (单位名称、地址) 提交下述文件正本一份及副本三份：

1. 报价表
2. 分项报价表
3. 技术响应表
4. 商务响应表
5. 按谈判文件供应商须知和技术规格要求提供的有关文件
6. 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7. 提交的谈判保证金，金额为。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 所附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总价为（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总价）。
2. 我方将按谈判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谈判文件，包括第 (编号、补遗函) (如果有的话)。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4. 本谈判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 90 天。
5. 如果在规定的谈判时间后，我方在谈判有效期内撤回响应文件，谈判保证金不予退还。
6.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 与本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地址 传真

电话 电子邮件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日期：

格式 2. 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单位	数量	供应商名称	总报价	报价 声明	谈判保 证金	交货期	交货 地点	备注
总价：（大写）						¥：（小写）				

注：1. 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复印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格式3. 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货物名称	制造商、品牌	规格、型号	产地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是否属于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	是否属于品目清单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备注
								填表须知：详见注 1	填表须知： 详见注 2	
合 计：（大写）							¥：（小写）			

- 注：** 1、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须在分项报价表中注明，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 2、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需备注注明，同时提供该产品所在清单页的复印件或网页截图，并提供证书复印件，否则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的不需提供）
- 3、谈判文件对节能、环保产品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4、必须在此表中填写各品目报价，且各品目报价不得超过相应品目的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5、供应商必须填写各分项费用，以证明响应报价的合理性，否则视为无效响应。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格式 4. 技术规格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条目号	谈判文件技术规格	响应文件技术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注：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2、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格式 5. 商务条款响应/偏离表

项目编号：

序号	谈判文件条 目号	谈判文件的 商务条款	响应文件的商 务条款	响应/偏 离	说明

- 注：1、响应/偏离内容应在说明栏中说明该条款在响应文件中（或页码）的依据；
2、商务条款包括交货期、付款方式、质保期、验收及售后服务等内容；
3、供应商不按上述表格填写，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供应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6. 其他证明资料

格式 6-1. 供应商情况一览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 真			网址/邮箱		
企业性质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备注						

供应商签章：

7、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须提供的证明材料

格式 7-1. 中小企业声明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签章：

日期：

（注：不符合小型、微型企业条件的不需提供）

格式 7-2.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 注：1、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由出具单位提供；
- 2、不属于监狱企业的不需提供。

格式 7-3.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格式 7-4. 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产品所在清单页（包含页码）的扫描件或网页截图（用标识标明产品所在位置），并提供证书扫描件（文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8. 技术文件

内容包括：

- 1、货物的技术规格与功能的详细说明
- 2、主要外购件、配套件的型号规格和制造商明细表
- 3、标准附件、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等
- 4、供应商认为需要说明的其他内容（供应商视需要自行编写）

9. 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填写须知

- 1) 供应商应填写和提交下述规定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均须加盖公章；
- 2) 所附格式中要求填写的全部内容都必须如实填写；
- 3) 本资格声明的签字人应保证全部声明和填写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 4) 谈判小组将应用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根据自己的判断和考虑决定供应商履行合同的合格性及能力。

9-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资格证明文件

如供应商是企业的（包括合伙企业）应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的应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如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应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的应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证明文件（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组织机构代码证）；如供应商是自然人的，应提供有效的自然人的身份证明（中国公民）。

9-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是法人的，提供谈判前二个年度内任一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或在谈判前三个月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没有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可以提供在谈判前三个月内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个体工商户提供谈判前三个月内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开具个人信用报告。

9-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见格式 9-7）

9-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的证明文件

税务登记证（实行“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不需单独提供）和谈判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企业缴税凭证或证明；

谈判前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或当地社会保障局出具的缴纳明细。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当提供相关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9-5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证明文件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承诺函（见格式 9-7）；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罚款等行政处罚。

9-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见格式）

格式 9-6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授权（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 参加贵处组织的（项目编号）项目谈判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谈判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签章：

日 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 务：

电 话：

详细通讯地址：

邮 政 编 码：

附：全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说明：法定代表人参加采购，不用提供委托（授权）书

格式 9-7 供应商的资格声明

(供参考格式)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为响应贵方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谈判邀请，下述签字人愿参与谈判，提供采购需求一览表和技术要求规定的货物和有关服务，提交下述文件并声明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1. 我方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 我方在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 下述签字人在证书中证明本资格文件中的内容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签字或签章：

供应商签章：

日期：

格式 9-8 谈判保证金凭证

附：供应商盖章的保证金凭证复印件或截图

本项目保证金应当采用支票、汇票、本票、网上银行支付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保险公司出具的保证保险等非现金形式交纳。

1. 采用银行电汇、转账、网上银行形式：

保证金交至以下账户，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交纳保证金凭证复印件或截图：

2、采用保函形式：

2.1 采用银行保函的，须为供应商基本账户（相应文件中提供开户许可复印件）或江西省辖区内商业银行营业网点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采用专业担保机构出具保函的，须为担保机构出具的不可撤销、见索即付的独立保函；以上保函可通过 <http://www.jxjzjf.com> 网站申请。

2.2 采用银行、保证保险的电子保单的形式需通过银行、保险公司官方网站（无需授权）验证查询；采用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需通过 <http://www.jxjzjf.com> 网站验证查询，如以上渠道未能验证查询到的，视为无效保函。

2.3 提供保函或保险保单的原件（原件不予退还）在谈判文件规定的保证金提交时间之前递交到指定地点，逾时不予接受，视为未提供，如通过 <http://www.jxjzjf.com> 网站申请保函、保证保险只需标书中提交电子件或打印件（影印件）并在现场通过该网站核验。

2.4 保函有效期须不少于谈判有效期，否则视为不满足要求。

3、采用其他形式缴纳保证金的，需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相应凭证。

未提供保证金凭证、或提供的保证金凭证及资料不满足上述要求的，视为未缴纳保证金。

所有提交的保函原件在评审结束后由采购代理机构留存，且不予退回。

9-9 联合体协议（仅适用于联合体参加谈判）

联合协议应当载明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义务，联合体协议各方均应当签章。

9-10. 其他资格证明文件

格式 9-10-1 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供参考格式

致：江西省机电设备招标有限公司

我们(制造商名称)，主要营业地点设在(制造商地址)。我们获悉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成立的,主要营业地点设在(贸易公司地址)的(贸易公司名称)将以我方的产品对贵公司的谈判项目进行谈判响应，我们特作如下说明：

(1) 同意(贸易公司名称)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以(制造商名称)的(产品名称、型号)参加贵公司有关(项目名称、项目编号)谈判，并在成交后向我方购买相关产品。

(2) (贸易公司名称)在成交后，将按照与采购人签订的合同承担责任。

(3) 我们将依法承担制造商的责任。

我方于年 月日签署本文件，(贸易公司名称)于年月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贸易公司签章：

制造商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职务和部门：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职务和

部门：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签字人签名或签章：

第五章 采购需求一览表及采购要求

一、采购需求一览表

内 容 采 购 名 称	详见“第一章 谈判邀请”
数量	详见第五章中的“技术规格”
服务期	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服务地点	详见第五章中的“商务条款”
备注	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报价内容包含报价内容包含谈判文件规定的完成相关服务所需的设备、人员、培训、技术支持、税费等一切相关费用。

二、采购要求

(一) 技术规格

一、采购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单位)
1	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1)	1 台
2	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2)	1 台
3	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3)	4 台
4	服务器机柜	2 台
5	显示器+键盘+鼠标	6 套

二、技术参数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
1	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1)	<p>机架式服务器 4U 机架服务器；原厂导轨套件；</p> <p>CPU 型号 金牌 6254 *4；</p> <p>内存容量 768GB；</p> <p>内存扩展能力 支持≥ 48 个内存插槽，可扩展到≥ 6TB 内存；</p> <p>内存性能优化 支持 NVDIMM 内存，NVDIMM 内存最高≥ 384GB；支持 NVDIMM-N；</p> <p>最大支持硬盘数量和型号 最高可配≥ 32 个 2.5 英寸热插拔 12 Gb SAS/SATA HDD/SSD ，并且支持≥ 4 个 NVMe PCIe 固态硬盘；</p> <p>本次配置 960GB SSD *6；</p> <p>可选启动盘 支持≥ 2 个 M.2 SSD，启动盘可组成 RAID 级别；</p> <p>可选 SD 卡 支持≥ 2 张 SD 卡，SD 卡可组成 RAID 级别；</p> <p>RAID 卡 支持 RAID 0、1、5、6、10、50、60；配置≥ 4GB 高速缓</p>

	<p>存 Raid 卡，含永久掉电缓存保护功能（非电池模块）；</p> <p>PCI 插槽 支持 12 个 PCIE Gen3 插槽；</p> <p>GPU 支持 ≥ 4 个内部双宽或者 ≥ 8 个内部单宽的 GPU；</p> <p>配置 4 块 Tesla V100S 32GB GPU 卡；</p> <p>配置 10GbE SFP*2 & 1GbE *2 ；</p> <p>最大网卡 ≥ 4 端口 Broadcom 网卡（2x 10Gb+2x 1Gb）；</p> <p>冗余电源配置 支持白金级别高效电源，支持直流电源，2+2 全冗余电源配置；</p> <p>配置 4 颗 $\geq 2000W$ 白金电源，2+2 冗余；</p> <p>现场管理：服务器配置管理液晶屏， 可显示默认或定制信息，包括 IP 地址、服务器名称、支持服务编号等。如果系统发生故障，该液晶屏上将显示关于故障的具体信息；</p> <p>支持硬件故障检测，电源、电压、风扇监控，温度监控，远程开关机，报错日志管理。支持 CPU，内存，硬盘，电源，风扇故障前预告警功能；</p> <p>阵列卡配置 8GB 缓存阵列卡；</p> <p>服务器内置配置管理工具，集成在系统内，可通过单访问点提供“立即启动”，是部署操作系统以及内置驱动程序安装、固件更新、硬件配置和问题诊断程序的一站式中心；提供服务器管理软件：主板内部集成可管理存储空间，集成管理软件及驱动，可实现在线升级，提供快速无盘部署和管理功能；单界面即可完成所有管理服务的管理软件；可使用手持设备(如手机、平板)通过蓝牙或无线即可轻松访问服务器做设备维护管理；支持 BMC，IPMI 2.0；</p> <p>远程管理：配置远程管理卡模块，可提供远程管理功能，支持远</p>
--	--

		<p>程虚拟介质， 并能通过手机在 WIFI 和蓝牙两种模式的连接方式进行移动管理；</p> <p>移动管理：支持通过手机和平板电脑管理服务器，可以做现场的资产清点；</p> <p>一对多管理软件：配置一对多管理服务器管理软件， 可以通过统一的管理节点统一管理和监控≥500 台服务器；</p> <p>测试软件：提供 IO 性能检测软件，可监控磁盘 IOPS、吞吐量、读写比、IO 延迟、CPU/内存使用率等指标；</p> <p>软件：提供一套 SDS 软件，提供 4TB 可用容量，支持 SMB/NFS/iSCSI 协议，提供 HTML5 GUI 界面、读缓存功能、异步复制功能、快照功能等；</p> <p>全生命周期管理：从服务器出厂免光盘安装部署，到升级，监控，维护，直至报废涉及的方方面面提供全生命周期管理。</p> <p>响应文件中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包含上述参数的技术参数确认函佐证。</p>
2	计算机工作站 (服务器 2)	<p>机架式 工作站 高 x 宽 x 深：3.41" x 17.0" x 28.37" (29.78"，带挡板)；86.8 x 482 x 715.5 mm (±5mm)；</p> <p>芯片组型号:英特尔® C621 ；</p> <p>CPU 型号:英特尔至强铂金 8276L*2 ；</p> <p>内存容量:1TB 8x128GB 2666MHz 英特尔 Optane DC 持久内存 (含 12x16GB DDR4 2666MHz RDIMM 内存 as cache) ， 免费提供内存硬件防错技术；内存扩展能力:六通道内存，最高可配 3 TB，24 个 DIMM 插槽 (每个 CPU 12 个 DIMM)</p> <p>配置 512GB SATA Class 20 *3 + 2T SATA*1 ,可支持再扩展 7 个 3.5 寸 SATA 硬盘；</p>

	<p>控制器 2x 集成英特尔 4 端口 SATA 控制器；</p> <p>插入式卡 可选：超高速驱动器双路扩展卡（半高/半长，x8）和主动散热式超高速驱动器四路扩展卡（全高/全长，x16）。分别最多支持 2 个和 4 个 M.2 NVMe PCIe 固态硬盘。</p> <p>（第二代）C 类 USB 3.1 10 Gb/s 卡（2 个端口），1 个 DP 直通端口可选配置：双路和四路显卡（全高卡）Teradici PCoIP PCIe 远程工作站访问卡。提供全高和半高支架版本的双路显卡。串行端口 PCIe 卡（单个端口）。</p> <p>端口 前置：</p> <p>2 个 USB 2.0 端口；</p> <p>1 个 USB 2.0 管理端口（iDRAC9）；</p> <p>1 个 VGA 端口（用于 iDRAC9）；</p> <p>内置</p> <p>1 个 Type A USB 3.1 端口 - 支持标准的 USB 存储密钥 SD；V-ash 介质接口后置 2 个 Type A USB 3.1 端口 4 个 RJ45 网络接口 1 个串行端口 1 个 RJ45 接口（用于 iDRAC）1 个 VGA 端口（用于 iDRAC）；</p> <p>GPU 支持 3 个第三代 PCI Express® x16 显卡 1，最高可配 3 个 300 W 双宽显卡（双 CPU 配置）共 900 W ；</p> <p>本次配置 三块显卡：48G/类型：GDDR6/位宽：384-bit/流处理器：4608/功耗：295W/Turing 架构/支持 NVLink Nvidia</p> <p>配置 英特尔 I3504x1GbportsrNDC ；</p> <p>最大网卡 基本配置：英特尔® i350 四端口 1 Gb 以太网网络子卡（4 个 1 Gb 端口）；</p> <p>可选配置：英特尔® X550 双端口 10 Gb，以及英特尔 I350 双端</p>
--	---

	<p>口 1 Gb 以太网网络子卡（2 个 10 Gb + 2 个 1 Gb 端口）；</p> <p>英特尔® X710* 双端口 10 Gb DA/SFP+，以及 I350 双端口 1 Gb 以太网网络子卡；</p> <p>集成配置：适用于 iDRAC9 控制器的集成式 Broadcom® BCM54210 以太网 LAN 10/100/1000 与系统管理工具套件结合使用；</p> <p>电源配置：双非冗余电源，1600W @220V；</p> <p>现场管理：配置管理屏，可显示默认或定制信息，包括 IP 地址、服务器名称、支持服务编号等。如果系统发生故障，该液晶屏上将显示关于故障的具体信息；</p> <p>响应文件中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包含上述参数的技术参数确认函佐证。</p> <p>提供原厂研发的性能调优及性能监控软件，具有如下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以 AI 为技术后盾动态优化任何应用程序； 2、自动调优性能； 3、公布性能优化幅度； 4、可结合 SCCM、KACE 进行集中化管理； 5、提供经认证的显卡驱动程序供用户下载； 6、在组级进行详细分析； 7、自定义配置文件； <p>(响应文件中提供软件截图佐证上述 1-2 项功能)</p> <p>支持硬件故障检测，电源、电压、风扇监控，温度监控，远程开关机，报错日志管理。支持 CPU，内存，硬盘，电源，风扇故障前预告警功能；</p> <p>远程管理：配置远程管理卡模块，可提供远程管理功能，支持远</p>
--	--

		<p>程虚拟介质；</p> <p>全生命周期管理：从出厂免光盘安装部署，到升级，监控，维护，直至报废涉及的方方面面提供全生命周期管理。</p>
3	<p>计算 机工 作站 (服务 器 3)</p>	<p>塔式工作站 高 x 宽 x 深：433 mm x 218 mm x 566 mm (17.05" x 8.58" x 22.29")。可选 19"机架安装导轨套件；</p> <p>芯片组型号 英特尔® C621 ；</p> <p>CPU 型号 英特尔至强 金牌 5220R ；</p> <p>内存容量：128GB 8x16GB DDR4 2933MHz RDIMM ECC 内存；免费提供内存硬件防错技术</p> <p>内存扩展能力：六通道内存，最高可配 3 TB；24 个 DIMM 插槽（每个 CPU 12 个 DIMM）；</p> <p>最大支持硬盘数量和型号 FlexBay 可从正面拆装，最多支持 4 个；</p> <p>2.5"/3.5" SATA 普通硬盘/固态硬盘，而配备集成式英特尔 SATA 控制器的后置 FlexBay 最多支持 8 个硬盘。</p> <p>配备 5.25" 托架（2 个 2.5"/3.5"）并使用可选；</p> <p>Broadcom MegaRAID 9460-16i 控制器时，后置 FlexBay 最多支持 10 个 2.5"/3.5" SATA/SAS 硬盘。</p> <p>配置 M.2 1TB PCIe NVMe Class 40 固态硬盘+3.5 英寸 4TB 7200rpm SATA AG-企业硬盘；</p> <p>控制器：英特尔集成控制器；</p> <p>插入式卡 可选：超高速驱动器双通道扩展卡；</p> <p>（半高/半长，x8）和超高速驱动器四通道扩展；</p> <p>卡（全高/全长，x16），主动散热。最多分别支持 2 个和 4 个 M.2</p>

	<p>PCIeNVMe 固态硬盘。</p> <p>可选 USB 3.1 (第二代) 10 Gb/s Type C 卡 (2 个端口), 1 个 DP 直通端口;</p> <p>可选双显示器和四显示器 Teradici PCoIP 远程工作站主机 PCIe 卡;</p> <p>可选 Thunderbolt 3 PCIe 卡 (2 个端口), 1 个 DP 直通端口;</p> <p>可选串行端口 PCIe 卡;</p> <p>端口 正面</p> <p>2 个第一代 USB 3.1 Type A 端口;</p> <p>2 个 USB 3.1 Type C 端口;</p> <p>1 个通用耳机插孔;</p> <p>内部</p> <p>1 个 USB 2.0 Type A 端口;</p> <p>1 个 2 x 5 USB 2.0 接头 (需要第三方分频线才能支持 2 个 USB 2.0 Type A 端口);</p> <p>8 个 6 Gb/s SATA 和 1 个光驱 SATA;</p> <p>背面</p> <p>6 个第一代 USB 3.1 Type A 端口;</p> <p>1 个串行端口;</p> <p>2 个 RJ45 网络端口;</p> <p>2 个 PS2 端口;</p> <p>1 个音频线路输出端口;</p>
--	--

	<p>1 个音频线路输入/麦克风端口；</p> <p>GPU 支持 4 个最高功率为 900 W 的第三代 PCIExpress® x16 显卡，3 个插槽（双 CPU 配置）；</p> <p>中最多配备 3 个 300 W 双宽显卡，以及最多 2 个 375 W 显卡；</p> <p>配置显卡：8G/类型：GDDR6/位宽：2564-bit/流处理器：2304/功耗：125W/Turing 架构/7.1TFLOPs</p> <p>配置 集成：英特尔® i219 和 i210 千兆以太网控制器；</p> <p>最大网卡 集成：英特尔® i219 和 i210 千兆以太网控制器；</p> <p>支持英特尔远程唤醒、PXE 和巨型帧；</p> <p>可选：英特尔® i210 10/100/1000 单端口 PCIe；</p> <p>（第三代 x1）千兆网卡、英特尔® X550-T2 10；</p> <p>GbE 双端口 PCIe（第三代 x4）网卡、英特尔双频带 Wireless AC 8265 (802.11ac) 2x2 + 蓝牙模块、Aquantia AQN-108 2.5 Gb/5 GbE 单端口；</p> <p>PCIe（第三代 x4）网卡；</p> <p>可管理性 3 具有 DASH 支持特性的 AMT</p> <p>增强技术（Grasslake）SNMT/CIM vis OMCI</p> <p>安全选项：受信任的平台模块（TPM 2.0）；装在纤薄托架中的可选 CAC/PIV 卡读卡器、机箱防盗开关；设置/BIOS 密码；I/O 接口安全保护；Kensington®安全锁插槽、挂锁扣环、可锁电源；可选硬盘；</p> <p>锁定托架（钥匙锁）、Data Guardian、</p> <p>Endpoint Security Suite Enterprise；可锁定的前挡板（盖住正面的 FlexBay）；正面的 FlexBayNVMe 驱动器是可移除的（热</p>
--	--

		<p>插拔)；</p> <p>响应文件中提供制造商出具的包含上述参数的技术参数确认函佐证。</p> <p>提供原厂研发的性能调优及性能监控软件，具有如下功能：</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以 AI 为技术后盾动态优化任何应用程序； 2、自动调优性能； 3、公布性能优化幅度； 4、可结合 SCCM、KACE 进行集中化管理； 5、提供经认证的显卡驱动程序供用户下载； 6、在组级进行详细分析； 7、自定义配置文件； <p>(响应文件中提供软件截图佐证上述 1-2 项功能)</p>
4	服务器机柜	600*1000*42UK3 九折型材，前单后双开网孔门，支脚，脚轮各 4 只，6 只金属理线环，1 只内六角扳手。不含固定板、风扇、排插等配件。静态承重 1000KG。
5	显示器+键盘+鼠标	键鼠一套、24 英寸显示器

(二) 商务条款

1、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前，供应商应以银行转账方式向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百分之五（5%）的履约保证金，货物验收合格后履约保证金自动转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满后，采购人一次性无息退还供应商支付的质量保证金。全部货物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经最终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全部合同款项，成交供应商是增值税一般纳税人应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2、质量保证期：本项目成交合同项下全部产品自验收合格之日起提供叁年原厂质保。响应文件中提供所投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1)、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2)、计算机工作站(服务器 3)制造商出具的加盖制造商公章的售后服务承诺函佐证。

3、交货期：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天内交货，并经采购人验收合格。

4、交货地点：采购人或其用户单位指定地点。

5、安装地点：采购人或其用户单位指定地点。安装投影机所需人工和辅材由成交供应商负责。

6、验收：

6.1 合同货物在供应商送达、安装、调试完毕五日内，由采购人按照合同货物参数及技术要求进行质量验收，并签署验收意见。对验收不合格的，供应商应按约定进行更换，否则，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供应商承担相应违约责任。

6.2 对已验收的货物，采购人如发现存在潜在的质量问题，应书面形式在质量保证期内向供应商提出异议，供应商应当在收到异议后的十日内予以书面答复（十日内不书面答复的视为供应商同意采购人异议）。经确认存在质量问题且属于原厂家更换范畴的，供应商应及时给予免费更换，并由采购人重新组织验收。

6.3 货物数量和质量均符合本合同约定，由采购人和供应商出具最终验收报告，但该报告不能免除供应商对货物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或质量问题应承担的责任。全部货物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货物的风险转移到采购人，此前货物灭失、损坏等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7、售后服务：

7.1 在初始运行阶段，根据采购人要求，供应商负责对采购人指定的人员在采购人处进行免费培训，培训内容包括合同货物的操作技能、工作原理、日常维护、故障检修和安全事项等。

7.2 质保期内，供应商所提供的维修及技术服务不收取任何费用（含运输、关税、材料、人工、差旅等费用及供应商在质保期内免费为设备更换备品备件）。

7.3 质保期后，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终身维修及服务，其费用按不高于材料成本价和历次服务费的标准执行，否则采购人有权按自己核定的价格

向供应商付款。

7.4 质保期内或质保期结束后，如货物出现故障，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两小时内须做出响应，二十四小时（此处由双方商议，供应商技术人员在外地的可延长至四十八小时）内免费给予技术支持或到达现场维修排除故障。如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排除故障或更换问题货物，采购人有权委托第三方或自行修理，相关费用由供应商支付。

8、采购要求

8.1、所提供的产品必须为全新。

8.2、所投产品若发生知识产权等纠纷，由成交供应商承担一切责任。